股票简称：西王食品 股票代码：000639 编号：2016-087

**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**

**关于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**

|  |
| --- |
|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 |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为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Kerr Investment Holding Corp.（以下简称“标的公司”）100%股权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之目的，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西王食品（青岛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西王青岛”）拟向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信善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合伙企业”）借款人民币2,680,000,000元用于支付收购标的公司股权的交易对价（以下简称“境内借款”）。

本次担保的金额人民币2,680,000,000元本金及其利息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等境内借款项下的全部债务，债权人为合伙企业，被担保人为公司及西王青岛，担保方式为：公司将其持有的西王青岛75%的股权质押给合伙企业作为对境内借款项下的质押担保，同时对西王青岛的借款承担共同还款义务。

本次担保事宜已经2016年9月28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有关事宜后，与相关方签署正式协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

1、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公司名称** |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|
| **住所** | 山东省滨州市邹平县西王工业园 |
| **法定代表人** | 王棣 |
| **注册资本** | 454,530,468元 |
| **企业类型** | 股份有限公司（上市） |
| **经营范围** | 预包装食品的批发兼零售（有限期限以许可证为准）。对食品行业投资，进出口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 |
| **成立日期** | 1987年3月18日 |
| **营业期限** | 长期 |

公司的控股股东为西王集团有限公司，实际控制人为王勇。

2、西王食品（青岛）有限公司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公司名称** | 西王食品（青岛）有限公司 |
| **住所** | 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敦化路138号4001室 |
| **法定代表人** | 王棣 |
| **注册资本** | 32,000万元 |
| **企业类型** |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|
| **经营范围** | 依据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开展经营活动；玉米油生产技术咨询；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（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，国家法律法规限制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）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 |
| **成立日期** | 2016年7月25日 |
| **营业期限** | 长期 |

被担保人西王青岛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，公司持有其75%的股权，春华景禧（天津）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持有其25%的股权。

3、被担保人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

（1）西王食品

单位：元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2016年6月30日（未经审计） | 2015年12月31日 |
| 资产总额 | 2,217,718,736.99 | 1,742,478,603.20 |
| 负债总额 | 331,294,674.64 | 382,585,661.25 |
| 其中：银行贷款总额 | 100,000,000 | 100,000,000 |
| 流动负债总额 | 290,294,674.64 | 370,230,685.25 |
| 净资产 | 1,886,424,062.35 | 1,359,892,941.95 |
|  | 2016年1-6月（未经审计） | 2015年1-12月 |
| 营业收入 | 1,172,726,883.41 | 2,243,780,979.79 |
| 利润总额 | 107,914,409.68 | 166,279,226.64 |
| 净利润 | 94,638,876.67 | 146,279,847.48 |

（2）西王青岛

西王青岛为公司与春华景禧（天津）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为本次交易之目的于2016年7月25日新设之公司，截至目前暂无财务数据。

三、担保的主要内容

1、担保方式：公司将其持有的西王青岛75%的股权质押给合伙企业作为对境内借款项下的质押担保，同时对西王青岛的借款承担共同还款义务。

2、担保金额：人民币2,680,000,000元本金及其利息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等境内借款项下的全部债务。

3、担保期限：境内借款主债权的期限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，本次担保系为公司本次交易的借款融资提供增信措施。就境内借款，除公司提供的担保外，公司控股股东西王集团有限公司拟以其持有的不少于1,700万股公司股份提供质押担保，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勇及其配偶、董事长王棣及其配偶、公司的关联方西王药业有限公司、山东西王糖业有限公司均拟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。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为海外优质资产，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。本次交易完成后，公司可以在海外以较低成本取得相应贷款，同时，公司拟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募集资金偿还相应借款。综上，董事会认为公司及西王青岛具备按其偿还本息的能力，本次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本次担保无反担保，春华景禧（天津）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将以其持有的西王青岛25%股权为西王青岛的借款提供质押担保。根据公司与春华景禧（天津）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签署的《投资协议》以及《西王食品（青岛）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文件，董事会认为前述情形不违反公平、对等原则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

截至目前，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或逾期担保的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9月28日